

孔明， 你又调皮了

[日] 酒见贤一 著 丁丁虫 译

酒见贤一

KENICHI SAKEMI

上海译文出版社



孔明，你又调皮了

「且」酒别贤一著



上海译文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孔明,你又调皮了 / (日)酒见贤一著; 丁丁虫译.

—上海: 上海译文出版社, 2015. 7

ISBN 978-7-5327-7003-8

I. ①孔… II. ①酒… ②丁… III. 长篇小说—日

本—现代 IV. ①I313.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103782 号

NAKIMUSHI YOWAMUSHI SHOKATSU KOUMEI Vol. 2

By **SAKEMI Kenichi**

Copyright © 2007 SAKEMI Kenichi

All rights reserved.

Original Japanese edition published by Bungeishunju Ltd., Japan

Chinese (in simplified character only) translation version in PRC published by Shanghai Translation Publishing House,

under the license granted by SAKEMI Kenichi, Japan,

arranged with Bungeishunju Ltd., Japan through CREEK & RIVER Co., Ltd.

and CREEK & RIVER SHANGHAI Co., Ltd.

Chinese text © TAIWAN TOHAN CO., LTD.

图字: 09-2010-596 号

孔明,你又调皮了

[日] 酒见贤一/著 丁丁虫/译

责任编辑/李 洁 装帧设计/未氓设计工作室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译文出版社出版

网址: www.yiwen.com.cn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发行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cwen.co

上海锦康印刷厂印刷

开本 890×1240 1/32 印张 11.5 插页 2 字数 208,000

2015 年 7 月第 1 版 2015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1—5,000 册

ISBN 978-7-5327-7003-8/I·4240

定价: 45.00 元

本书中文简体字专有出版权归本社独家所有, 非经本社同意不得转载、摘编或复制
如有质量问题, 请与承印厂质量科联系。T: 021-56479808

序 言

却说。

其实《演义》^①中藏着让人难以置信的暗线。

《演义》本身似乎也在努力抹杀这一可疑的暗线，至少不想让它浮上表面，因为哪怕只是稍微露一点马脚，就会立刻经由说书人之口宣之于众。但可以说《演义》的主持人罗贯中并没有完全成功地封杀这一暗线。

这条暗线毫不留情地打碎了那些认真的读者——譬如企业经营者之类，他们总以为《演义》是依据史实而写成的本格历史小说——难以割舍的希望，将之拖入深邃恐怖的幻想地带。不过当今的日本人连哈利·波特都可以像永恒的历史人物一样接受，《演义》大约也没问题吧。

这一引发踌躇不安与困惑的神秘设定，从后汉初年某位白面书生遭遇了令人毛骨悚然的灵异现象开始……

事情发生在洛阳，清明时节（冬至之日起第一百零五日），恰是后汉始祖光武帝刘秀在御花园举行盛大赏花会之时。

赏花正酣，却见一位白襦角带、纱帽黑靴（就是那种游手好闲的打扮）的书生悠然而至。他手中提着酒壶酒盅，背上背着琴剑书

箱。书箱里的书恐怕并非纸质，而是竹简木简，所以像是背着巨大的柴薪一般，让人不禁惊讶这赏花的行李未免太多了些。白皙书生坐到柏树下，独自一人饮酒，也不赏花，却取了书简专心阅读。举止果然怪异。

这书生名曰司马仲相。

他埋头阅读，读的大约是史书，连时辰都忘了。读到秦始皇焚书坑儒那一段的时候，恐怕已经大醉了。

“秦始皇，你这无道恶君！我若是生在当时，必然要诛杀你这恶贼，以安天下万民。”

他这番话脱口而出，声音极大，“秦始皇屠杀百姓，又不加以掩埋，连土地都为之腐臭。这般逆贼只是猖狂一时倒也罢了，但竟能窃位为王，要说这是天帝之选，也未免选得太过了。秦始皇之后，刘邦、项羽疯狂争霸，民众只能继续惨遭涂炭……”

正是这时候异次元的大门突然打开，司马仲相掉进了另一个世界。

繁花争艳的御花园中忽然没有了访客，却出现了五十名官员，对司马仲相口呼“陛下”。看那些官员的打扮，不是世上的凡人，乃是天界的仙人。

“咦，怎么喊我陛下？”

司马仲相诧异之时，官员中的一位代表说道：“臣等奉玉帝敕旨，向陛下奉上六样礼物。”

说着话便剥去司马仲相身上的衣服，给他套上皇帝的龙袍，又说：“此处非陛下的居所。”说罢将他塞进有龙凤装饰的奢华舆辇，

① 本书中，《演义》代表所有除《三国志》以外的各类“三国”故事、漫画、衍生作品。——译者

强行拉走，恐怕是送去了天上。早在这时候就有 UFO 的外星人绑架人类的问题了。

司马仲相一头雾水地被架进宝殿，塞到了九龙金椅子上。尽管情况如此异常，他倒也没有慌乱，适应得很好。面对官员们叩首所行的万岁之礼也是点头相应。

他原本就是爱做梦的家伙，不知道这样的表现是说他浑身是胆，还是糊里糊涂，总之就不是普通人。

“陛下虽然是陛下，不过此时天下乃是光武帝治理，所以陛下若是自称陛下，大概立刻会被视为谋反而遭讨伐。”官员淡然说起现实与非现实混同的情况。

“诸爱卿找朕有何事？”已经适应了司马仲相问。

“请陛下仔细打量四周。”

司马仲相依言，立刻发现自己被送到了另一个地方。只见殿额上写着“报冤殿”几个金色的大字。

官员中的八位代表再度拜倒，说：“陛下，臣等惶恐，不过此地确实并非人间，呵呵，乃是地狱。”

他们说的话都像是伊曼纽尔·斯维登堡^①、鲁道夫·施泰纳^②之流，就算很熟悉他们的思想，现在也禁不住想把书扔掉吧。

报冤殿是阴曹地府的法庭。阎罗大王当下貌似不在。官员道：“有事需请陛裁决。”

“好，我来裁决！”

话说，裁决什么来着？

① 伊曼纽尔·斯维登堡 (Emanuel Swedenborg, 1688—1772)，瑞典哲学家、科学家、神学家和神秘主义者。——译者

② 鲁道夫·施泰纳 (Rudolf Steiner, 1861—1925)，奥地利哲学家、灵智学创始人。——译者

“适才陛下读书，对秦始皇之罪义愤填膺，甚至说出怀疑天帝想法的念头。于是天帝派遣我等，命我等将陛下引来此处，在这报冤殿审议地府的案件。如果陛下的量刑妥当，天帝说，迟早让陛下做上真皇帝。”

“呵呵，好，那裁决谁，如何裁决？”

“只要陛下宣因罪被杀者上前，原告立刻就会现身。”

“明白了，我来试试。”

于是，司马仲相的圣旨传入地府。

很快就来了一个身着金锁战袍、脑袋被砍了一半、满身是血的人。他哀诉道：“臣冤枉！”

这家伙是谁啊，司马仲相带着不爽的心情将送上来的诉状展开一看，原来是二百五十年前的案子。眼前此人是中国历史上屈指可数的天才武将，号称“国士无双”的韩信。

“哦，你就是钻裤裆的韩信啊。”

“正是微臣，淮阴侯韩信。迟早要报此仇。”他说话的时候真让人担心他脑袋掉下来。

“不是我自夸，我跟随高祖南征北战，立下战功无数，连楚王项羽都被我打垮了。可是高祖和他那个臭娘们吕后，设下卑鄙陷阱，以不实之罪将我处斩。恳请陛下恢复我的名誉，给我一个正义的审判！”

唉，吕后的手段确实残酷，她发明的人彘（我不想解释这是什么东西，请自行参考《史记》）在世界残酷物语史上也是独一无二的。

“唔……事到如今说这些也没用。那，该怎么办呐？”

司马仲相向八个官员看过去。官员嘻嘻笑道：“陛下，这点芝麻绿豆的小事，要是不能在零点一秒内做出判断，可当不了人间的天子哟。”

于是韩信下去，又有一个毛发蓬乱的老汉出来叫道：“我也冤枉！”

“你又是谁？”

“我姓彭名越，大梁王彭越是也。我也追随高祖四处征战，为平定大汉天下立下汗马功劳。可是高祖杀了我，把我的肉一块块割下来分给众人吃！”

彭越本是强盗头子，投靠刘邦之后在楚军后方四处打游击，让项羽很是头疼。战后被肃清，肉分给了各个诸侯。

下一个出来的人，肥脸上纹了刺青，满是鲜血，像是斗牛犬一样。

“我是九江王英布，又叫黥布，不过这个名字能把夜里哭闹不休的小孩都吓住，所以请不要乱叫。我也和韩信、彭越一样，为了高祖出生入死，可是到头来高祖却来攻打我，把我杀了。”

英布本是无赖，犯有前科，所以被刺了墨，当时的人带着轻蔑和恐惧称他黥布。在无赖这个层面上，他和刘邦臭味相投，所以带着一种归属感加入了刘邦阵营。战后刘邦怀疑他谋反，亲自加以讨伐。

韩信、彭越、黥布三人，流着泪痛骂刘邦的不仁不义。司马仲相听来听去，不禁气愤起来，心想这三人说的若是事实，那刘邦也实在太不像话了，于是下令道：“宣刘邦上庭作证！”

不一会儿刘邦上来，乖乖给司马仲相跪拜。

“不管你是汉高祖刘邦也好，是什么也好，现在这三人告你，说你不但不报答他们三个的大功，反而借口他们谋反加以诛杀，这是事实吗？”

刘邦小声道：“我不知道。我出去玩的时候，一切都交给吕后处理了。”

刘邦把责任都推给了妻子。与其说他这是无情无义，不如说他

原本就是这种性格。司马仲相立刻召吕后上殿。

吕后远比刘邦强硬：“你想把所有的错都怪到老娘头上啊？是你自己说，这三个人都是睡着的老虎啊，睡醒了可怎么办啊，叽叽咕咕啰里啰嗦。然后又说，我去云梦山游览，你来摄政，找点借口把这三个收拾掉。老娘就是照你说的做了。”

她把罪过推回给丈夫，为自己开脱。

司马仲相逼问刘邦：“你还不承认自己谋害这无辜的三个人？”

刘邦到底是天下第一等厉害的人，现在更装出什么都不知道的样子。如此一来，吕后提议道：“陛下，我请求证人出庭，这个证人能让我家当家的找不到借口开脱。”

“证人是谁？”

“此人姓蒯名彻，字文通。”

“好，唤上来。”

蒯彻在《史记》和《汉书》中被称作蒯通。因为“彻”是汉武帝的名字，为了避讳，不能用这个字。讳是很讨厌的东西，读汉代典籍的时候需要注意。反过来说，根据避讳的情况可以推断这书的版本大约在什么时期，这一点也算有点用处。

蒯通是韩信的谋士，也是非常厉害的纵横家。在酈食其眼看就要成功说服齐国降汉的时候，就是蒯通的计策导致酈食其被齐王烹杀。他曾经向韩信献计夺取天下，结果韩信不忍背叛刘邦，没有采纳计策，蒯通只得抱憾逃亡。

蒯通镇定自若地上来，对司马仲相叩拜并说道：“关于此事，请陛下观过此诗便知端详，无需微臣上奏。”

可惜淮阴侯，能分高祖忧。

三秦如席卷，燕赵一齐休。

夜偃沙囊水，书斩盗臣头。

高祖无正定，吕后斩诸侯。

这首诗的意思是说，韩信率领本算是乌合之众的汉之弱兵，运用简直可以申请专利的奇迹战术“背水之阵”和“半渡而击”，眨眼之间便将魏、燕、赵、齐彻底歼灭，是汉朝的超级天才和忠臣。而刘邦却是反复不定的小人，吕后更是极其残暴的杀人恶魔。

证人作证结束，接下来就是审判和执行了。司马仲相将审判结果写成公文，暗想“这样就行了吧”，呈给天帝。司马仲相不是审判长，而是公诉人和第一审判员，所以判决由天帝下达。天帝宣布说：“仲相所记，汉高祖负其功臣，交三人分汉朝天下。”

现实中这时候后汉刚刚开始。现在就规定了灭了汉朝、交给三个人瓜分，稍微有点早了吧。

“交韩信分中原，为曹操；交彭越为蜀川刘备；交英布分江东长沙吴王为孙权；交汉高祖生许昌为献帝，受尽苦难；吕后同罪，为伏皇后受苦。”

就是说，让三个人转世生在后汉末再做英雄。刘邦夫妇自作自受，到汉末受苦去。中国原本没有印度的轮回转生论，虽然也有一点天神转生的传说，但中国人追求的是长生不老，死后也能永享祭祀；不过自从佛教传入以后，各派思想都加进了因果报应的因素。

“又许曹操占得天时，囚献帝，杀伏皇后报仇。江东孙权占得地利，据江南江东十山九水。蜀川刘备占得人和，单此一项略显可怜，再与其关、张之勇，却仍无谋略之人，便交蒯通生济州，于琅玕郡，复姓诸葛，名亮，字孔明，道号卧龙先生，于南阳卧龙岗上建庵居住，此处是君臣聚会之处，共立天下，往西川益州建都称帝。”

不知什么缘故，天帝给刘备的赠品好像多了一点，不过大概也

是知道不这么照顾他也扶不起来吧。换句话说，“人和”这东西在现世是最没用的。而且“称帝”这事儿根本就是不負責任的贈品。

“再有仲相，汝之判决且算合格。交汝生在阳间，复姓司马，名懿，字仲达，三国并收，独霸天下。”

就这样预定了天子之位的司马仲相暂且在天界待命，等待与诸葛孔明开始激战的时候。再等两百年（天界的时间流逝和人界完全不同）就能当上真正的天子了。如果还有像秦始皇那样的家伙在的话，那就把他们斩尽杀绝，顺便向百姓展示自己的慈爱。

也就是说，《演义》是由前汉立国时的抵牾引发的超越时空的因緣，是了结宿怨的内部斗争（与老百姓无关）。曹操以无比凶悍的霸道突飞猛进之事，也得到了天帝的认可。斥责他罪大恶极的人可是大错特错了。

上面说的就是一个喜欢做白日梦的青年，他的经历如何成为《演义》的暗线。话虽如此，对于汉族最早的实质性统一王朝的创始人刘邦，信口攻讦到如此地步，大约可以说是对历史的否定吧。就算是出于娱乐目的，也是十分可怕的。

这是各种“说三分”中流传下来的故事，起源相当古老。后来这些故事被统一在《三国演义》中，虽然其中有些删改，但整体的气质和色彩是不可能完全漂白的。

“天界诸神早已画好了人类历史的设计图，人类只不过是照此表演的棋子罢了。”这种主题在基督教、佛教、道教、神秘主义、存在主义，乃至科幻小说、少年漫画中都能见到，今天也是屡见不鲜。

但是，“说三分”的主人公孔明，既是凡人，也是天界的神仙。我一向认为，孔明是那种就算对方是天帝也不会对他的胡作非为忍气吞声的人（当然我也不喜欢孔明是由蒯通转生的说法）。不过有

可能孔明自己也参与了这份设计图的制作，甚至连这一隐秘设定也是孔明的虚实计策之一，不能用“对神的反抗”一以论之。

顺便说一句，如果要问“说三分”的另一位主人公是谁，那绝不是刘备、关羽、赵云、马超之辈，也不是被嗤笑为缩头军师的司马懿（刚才被“绑架”的天子司马仲相已然脸面无存了），而是张飞张翼德。据说城里的孩子只要听到张飞的暴力犯罪，特别是对曹操一方的疯狂杀戮和破坏，都会眼睛放光，以无邪的童心大加赞赏。关羽虽然也有很高的人气，但和张飞相比到底还是带有一点理性和智慧，孩子们大约敏锐地感觉到了他的卖弄，不像对张飞那么喜欢。孩子这种东西，特别是男孩子，最喜欢怪兽怪物怪人这一点，古今皆然。

在中国，最受欢迎的人气偶像都是孙悟空、张飞这种打打杀杀的英雄。张飞尤其和孙悟空不同，他没有对神仙的反抗，只是自顾自地牛饮，进行毫无理由的反抗（但是没有司法解释说醉酒犯罪可以减刑），以解放自己的压力，贯彻遇佛杀佛之道。不管是孔明还是张飞，孩子们（也包括一部分成人）就是喜欢这种超级乱来的人物。

不过说不定这也是孔明的计策，是为了树立张飞放浪不羁的形象，将众人的注意力从自己的怪异行为中转移开来（这个看法有点太穿凿附会了）。

言归正传。至少《演义》中并没有人物表现出自己知道这条暗线，唯独孔明的言行举止中略微显出一点类似的味道。

话说回来，《演义》的暗线是不是真的起到了效果，我是很难判断的啦。

小说中到处列举出处是很麻烦的，所以正史我写为《三国志》，而将《三国演义》及其派生的各类书籍写为《演义》加以区分。

目 录

CONTENTS

序 言	001
第 一 回 孔明突然烧了博望坡	001
第 二 回 孔明被公子软禁、泣而定计	050
第 三 回 孔明，这回烧了新野	088
第 四 回 刘皇叔做狮子吼魅惑百姓， 携民渡江	129
第 五 回 孔明行走乡野，孟德奋勇追击	193
第 六 回 赵子龙化身红光， 张翼德威震长坂	303

第一回 孔明突然烧了博望坡

且说孔明终于被迎入了刘备军……话虽如此，这份工作实在很难说是好工作，因为刘备军的实体太模糊了。刘备的产业只能算是皮包公司，没有资本，住的地方也是借来的，靠打零工挣点糊口的钱，基本上就是过一天算一天。

那么孔明又是什么人物？酒家且有一比：自东京大学法学系以全系第一名的身份毕业，万众瞩目、前途大好的有为青年，没有去政府任职，也没有去世界五百强工作，更没有留校读研继续深造，反而缩在农村里整天捣鼓泥巴、四处闲逛，时不时还弄点怪样出来，也没什么朋友，难得有几个臭味相投的，不是混混就是怪人，总之就是让人忍不住摇头叹息，每每在背后戳着他脊梁骨说他是游手好闲的不肖子弟。周围邻居一旦提起就会说：“那家的孩子出身倒是很好，可是成天怪里怪气，好端端突然唱山歌什么的，眼神也不对头，弄不好哪天就会干出杀人放火强奸盗窃的事儿，哎呀呀，好可怕。”（不过伟人的特立独行迟早会变成趣闻轶事，所以其实也不用太介意。）而当事人自己虽然不喜欢这样的流言蜚语，但（尽管没有任何根据）还是怀着犹如富士山一般无比坚定的自信说，只要比尔·盖茨、乔布斯之流的人物前来网罗，自己马上就会展现无比宏伟的世界战略，打造出全球首屈一指的巨型企业（那您倒是去

投个简历啊)。

然后因为一时的心血来潮，进了一家中小企业（而且一下子就身居高位，享受特别秘书的待遇）。话说这家公司的员工算上外包也不到二百人的规模，全靠章鱼老板每天跟税务局哭诉才能勉强维持下来……哎呀不对，要是员工能有二百人也算不错了，好歹也能维持下去，这个比喻还不妥当。

那么洒家换个比喻。想象一下他天天晚上悄悄跑去在破烂不堪的写字楼前面开流动拉面馆（当然是无证营业，一旦被警察逮到肯定送去挖沙），工资几乎等于零——这个比喻大概更准确。相比之下，打零工都算是正经职业。

流动面馆的尖嘴猴腮老板烧出来的菜乏善可陈，但不知为何就是很受欢迎，天天有人排队，貌似是因为老板大叔本身的人缘很好。店里还有两个身份不明的冷血大汉，都是那种一眨眼就能把好几个挥舞砍刀板砖之类的街头小混混打得屁滚尿流的 Type（类型），偏偏在这儿打下手，每天负责洗碗切菜招呼客人。虽然说大叔有好几个流动面馆的产业，而且愿意让这年轻人来主事，但怎么看怎么不像能有发展空间的样子。

虽说东大毕业生到流动面馆打工让店主大叔感激涕零，但这年轻人不屑于锻炼烤串的手艺，也没有表现出乐于学习烧烤诀窍的态度。之所以如此，是因为这年轻人心中自有宏伟的计划，每天都在耗费脑细胞思考大问题——要让这个手艺堪忧的面馆大叔坐拥气派足以成为一个地标的店铺，而且单单如此还不够，还要尽快开设全球规模的连锁店，让大叔一跃成为世界第一的面馆之王（之后当然也有在宇宙中开设连锁店，让外星人也成为黑暗料理的奴隶之计划），击败并且收购麦当劳和肯德基——诸如此类让人非常怀疑他大脑是不是有问题的妄想。

但是两位大汉（前辈）不免要对这年轻人产生不满了。这也难怪。在这个就业困难的时代，明明是老大开恩把他捡回来的，可是让他去烤羊肉串也不会，让他去洗碗也不洗，每天就是一副不可一世的臭脸，难免会让人产生想法，要“教教他咱们这行的规矩”。幸亏尖嘴猴腮大叔赶紧过来拦住：“喂！我说你们可别乱来，这年轻人不是刚刚入伙嘛，慢慢就会好的，肯定会好的，大概会好的吧……”

不过就连大叔有时候也会受不了新新人类的莫名其妙，更会对他的自以为是怒火中烧。

就在这样的状态下，有家著名的资本雄厚的拉面连锁企业终于决定要来这个小镇开拓生意了——这下子俺的生意可该怎么办哪！

大叔死死盯着自己的手，脸上一副沉重的表情。

总之大开脑洞想象孔明刚刚加入刘备军的状态还是很有趣的，就这样吧。

孔明（经过错综复杂暧昧模糊的过程）加入了刘备军，可是不要说没有签约礼金，就连午饭都得自己做好了带过去。史书上没有写得那么细致，不过从刘备军的经营状况来看，孔明的工资大概也不会比小孩子的零花钱多多少。更不用说这还是个看不到未来的弱小团体——孔明选了个多糟糕的公司啊！这大概也显示出孔明有多古怪，后世的史家也只能揣测孔明的意图。如果孔明的父母还在世的话，说不定会指着他的鼻子大骂：“你要是敢去那种黑公司，老子打断你的狗腿！”

即便是在这样的状况下，刘备军依然保持了雷打不动的习惯：大摆筵席，一连闹上三天三夜。

张飞在常规节目舞剑以及常规搞出四五个轻重伤员之后又喝了一大斛，瞪着朦胧的醉眼东张西望。关羽看到他这样子，问：“飞弟，怎么了？还没喝够？”

“啊，关哥哥，我有个事情没想明白。咱们这宴会是为啥开的？”

“这不是为了庆祝诸葛先生加入我军吗？”

“是吧？是哦。可是，那个诸葛先生人在哪儿呢？”

“啊？”

看了会场一圈，只看见到处都是烂醉如泥的人，个个淹没在酒水和呕吐物的海洋里，当中刘备还在裸舞。唯独找不到孔明。

到现在宴会已经是第三天了。

关羽苦苦搜索酩酊中的记忆之蛛丝。

一开始大小官员举止从容，刘备在上座，右边给万众瞩目的孔明设了席位。孔明依旧穿着纶巾鹤氅的奇装异服，超凡脱俗，白羽扇放在膝头。

“诸位！老天终于听到了我的恳求，让我请来了天下奇才，也就是这位诸葛先生。诸葛先生是卧龙啊卧龙！来、来，仔细瞧瞧，让我们给这卧龙磕头磕到一脸血！”

刘备满怀感激地大叫起来，立刻引发“哟——哟——”“天下第一——”“帅男诶——”一阵阵欢迎的怪叫。

“干杯！”

刘备仿佛马上就要跳起来似的，把酒一口喝干。众人紧随其后，大喊万岁，一起喝干了杯中酒。干杯！

孔明放下酒杯，迅速起身，坐到刘备的下手，向刘备深施一礼，随后朗声说：“我孔明如今是主公的奴仆，怎能坐在主公之右。”

在座的干部顿时发出赞叹之声。有的说这小伙子不错，有的说我的老婆送给你了。张飞也不禁暗自赞叹了一句：“哟嚯，我以为